

## 新北市智慧學習典範學校工作會議議程

壹、會議時間：115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

貳、會議地點：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3樓智慧探索空間(大觀國中校內)

參、主持人：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何主任春緣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報告：

一、本市113至114年度智慧學習典範學校共核定28校，依教育部指示，原計畫期程展延至115年5月31日止；並預計於115年6月1日發布「115年度精進智慧學習推動計畫」。計畫展延期間，各典範學校仍應持續辦理分區內數位教學軟體諮詢或數位教學經驗分享，並配合推動及使用本市統購及各校選購之課堂教學相關軟體。

二、典範學校計畫展延期間之考核量化指標如下：

(一)至少辦理1場 B5-1研習，講師資訊可參考因材網資源，每年完成人數須達教師總數10%。

(二)每學期至少辦理1場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研習或分享活動。

(三)每學期至少辦理2次學習成效評估，結合科技化評量或學力檢測結果，並擇一辦理3擇1學習成效（平臺）評估。

(四)A1、A2研習完成率須維持100%，A3研習每年完成人數須達校內教師總數10%。

(五)新北校園通 APP 之家長綁定率須達80%。

(六)學習載具每月使用時數須達4小時以上，且月使用率須達90%以上。

(七)配合協辦本市各項資訊教育相關專案，並參與資訊教育推動相關活動。

三、本市典範學校年度任務規劃業已初步排定，惟考量各校現行協辦任務負荷及發展重點差異，爰召開本次會議，說明並研議調整本年度各校共通性任務及其他專案性任務之執行內容。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